

格式八：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，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适用于包组一、二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：广东灿景农产品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大塘镇中心小学2022-2024学年食堂食材供应及配送服务采购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粮油、干货调味料配送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批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广东灿景农产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406.5472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3.91817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：肉类、蔬菜配送服务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批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：广东灿景农产品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406.5472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3.918176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东灿景农产品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8月30日

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：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，并认真填写声明函，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。



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ZT(SS23)2022 第 (2) 采购包 2022-08-27 20:59:53



佛山三水灿景农产品有限公司 2022-08-27 20:59:53

